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 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 的书面审核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作为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委员，就公司第九届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一、关于公司放弃对参股公司优先购买权及优先认缴权暨关联交易的意见

公司本次放弃对国机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优先购买权及对国机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增资优先认缴权，符合公司聚焦主业的发展战略。本次关联交易价格依据评估结果确定，遵循了自愿、公开、诚信的原则，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二、关于公司受托管理资产暨关联交易的意见

本次公司受托管理资产，有利于加强公司业务协同，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三、关于增加公司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意见

公司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系根据生产经营需要，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委员：茅宁、应文禄、王玉琦

2023 年 3 月 14 日